



商业领袖的摇篮 管理精英的殿堂  
MANAGEMENT OF ELITE BUSINESS LEADERS HALL CRADLE

网站首页  
Homepage

学院概况  
About Us

教师与研究  
Teachers & Research

学生发展  
Students Development

校友  
Alumni Style

党建工作  
Party Construction

常用下载  
Downloads

## 新闻中心

学院动态

学术之窗

招生就业

■ 通知公告

## 通知公告

### 管理学院关于开展推荐2023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实施细则

时间: 2022-09-14 点击: 892

根据《武汉工程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管理办法（修订）》（武工大研发〔2021〕11号）和《武汉工程大学2023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和要求，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推荐原则

1.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部署，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牢固树立质量意识，全力服务国家建设和发展；
2. 坚持以提高选拔质量为核心，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3. 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核，突出考查学生的一贯学业表现，强化对考生科研创新潜质和专业能力倾向的考核，择优选拔；
4. 鼓励学科交叉，校内、校际交流。

#### 二、推荐对象

推免生的选拔对象应是本校纳入国家普通全日制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2023年应届毕业生，不含第二学士学位专业的学生。

### 三、组织管理

1.成立管理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加强对推免工作的领导、监督和管理，主要职责：制定管理学院推免工作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遴选组建相关专家评审小组，审核本学院的拟推荐名单并提交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等。

组长：左辉闫华飞

成员：明均仁盛义龙 张宗祥张三元 孙细明涂洪波

陈显友张丹

秘书：王亚琴 胡倩祝曦柏

2.成立推免专家评审小组

相关专家由学院学术委员成员组成。主要职责：对学生综合能力等进行认定并进行综合考核，对申请B类计划学生申请资格进行审核。相关专家如已作为B类计划推荐专家，原则上不得再参与审核或答辩工作。

3.成立推免工作督查组，对推免工作全程监督。主要职责：对学院推免工作进行全程监督检查。

组长：李义伟

成员：许慧 万庆 周如意 吴诗嫚 石梦菊

### 四、综合考核方式

1.综合考核得分依据综合面试评定，不参加综合面试视为自动放弃推免资格。

2.综合面试流程如下：

(1) 自我陈述：准备5分钟以内的自我陈述，陈述主要分两个方面：一是针对自己在校期间的思想道德、学习成绩、身心健康、获奖荣誉及学术科研等方面的情况进行表述，如涉及个人证书、荣誉、科研等方面的陈述内容，须结合PPT或者相关附件材料进行展示；二是对自己的申报类型、申报学校和申报专业的原因及自己存在的优势进行表述。

(2) 答辩：自我陈述后，由现场评委进行提问，学生根据评委提出的问题可以进行30秒的思考，并发表自己的见解；

(3) 计分说明：现场由评委进行打分，并现场公布结果。

## 五、遴选方式与推荐排序

- 1.学院推免类型分为A类计划、B类计划、应征入伍立功退役复学计划三类，学院在优先满足应征入伍立功退役复学计划名额基础上，确定A类计划、B类计划名额。
- 2.学生申报时只能参加A类计划、B类计划或应征入伍退役复学计划中的一个类别。
- 3.推免报名工作截止后，学院将进行资格审核，符合推荐资格的申请者，学院推免专家评审小组将组织综合考核。
- 4.学院按照“总成绩=学习成绩（按百分制计算）+奖励得分（最高20分）+学院综合考核得分（最高10分）”的方式计算出总成绩，总成绩保留小数点后四位。
- 5.总成绩经确认无误后，学院分A类计划、B类计划按总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总成绩并列者，A类计划根据学习成绩高者排序靠前原则确定位次，B类计划根据奖励得分高者排序靠前原则确定位次。
- 6.学院根据分配指标和候补比例，按照总成绩排序，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学校。
- 7.如B类计划或应征入伍退役复学计划名额有剩余，相关指标纳入A类计划名额并重新计算分配。
- 8.在学院总成绩排序公示截止时间之前，各学系内如有学生自动退出，按本系排序候补顺序递补；在学院总成绩排序公示截止时间之后，学院如学生退出，由学校按学院排序候补顺序核定候补人选补上。

## 六、推免名额分配

- 1.A类计划8个，分配如下表

学系	专业	人数	指标计算数	指标数	指标余数	候补排序
会计系	会计学	41.00	3.9888	4	-0.0112	3
	财务管理	34.00				
	会计学 (ACCA)	58.00				
	E+会计	45.00				
	小计	178.00				

公管系	公共事业管理	26.00	1.2325	1	0.2325	2
	行政管理	29.00				
	小计	55.00				
工商管理系	工商管理	31.00	0.6947	1	-0.3053	4
市营系	市场营销	30.00	0.6723	1	-0.3277	5
管科系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30.00	1.4118	1	0.4118	1
	电子商务	33.00				
	小计	63.00				

注：根据学校文件规定，学院按照下达推免生名额的1.2倍排序上报学校，学系候补排序见上表。

2.B类计划3个。

3.应征入伍退役复学计划1个。如符合条件人数多于给定名额，首先从A类计划名额中划拨1个，如还不足再从B类计划划拨1个，依此类推。

## 七、报名条件和工作程序

1.报名条件以《武汉工程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管理办法（修订）》（武工大研发〔2021〕11号）等文件为准，同时A类计划学业成绩必须满足学分加权平均成绩(百分制)排名在本专业前30%（含30%）。

2.学生填写申请表格、准备支撑材料原件、复印件，在规定时间内交祝曦柏老师处。

3.学院将对报名学生进行资格审查，并将相关材料提请相关学生签字确认。

4.学院组织综合考核，并现场计算总成绩，申请者逐一确认签字。

5.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将拟推荐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后提交学校相关部门。

## 八、时间安排

--	--	--	--	--	--	--



序号	时间	内容
1	9月11日	学院向学生发布细则，组织动员学生做相关准备工作。
2	9月14日	学院召开推免动员会，公布细则、实施方案，学生填写申请表、准备支撑材料。
3	9月16日下午5点前	学生提交申请材料，包括申请表、各类支撑材料，学院当面逐一审核相关材料和进行资格初审，并提请学生签字
4	9月17-18日	学院组织B类计划申请资格审查、综合考核等，当面计算总成绩逐一提交学生签字确认，并将初选名单进行公示、接受咨询处理异议。
5	9月22日	学院将初选名单及相关材料提交学校有关部门。

注：学生上交材料严格按照要求时间节点提供，过时补充材料一律无效。

### 九、监督和复议

- 1.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对学院推免工作的公平、公正全面负责。
- 2.实行复议制度。学院推免工作督查组负责对学院投诉和申诉问题进行调查核实，必要时可责成相关工作小组进行复议。举报申诉电话：027-87992115；邮箱：450494120@qq.com

十、学院细则与学校相关文件有冲突的，以学校文件为准，其他未尽事宜由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管理学院

2022年9月14日

下一篇：[管理学院2021-2022学年第二学期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学生名单公示](#)

【关闭】



地址：中国·湖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一路206号 | 邮编：430205  
院办电话：87992014 院长信箱：yhfei\_2006@wit.edu.cn  
武汉工程大学管理学院 版权所有 ©2019 鄂ICP备05025754号



官方微信



官方微博

保研喵公众号，送资源和辅导